

鼎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鼎和关联【2013】1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保监发[2007]24号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与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关联交易对手和内容

交易对手	交易金额 (万元)	交易标的
贵州电网公司	10641.22	保险合同
云南电网公司	8063.24	保险合同
广西电网公司	7299.22	保险合同

二、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

本公司对关联方客户按市场定价方式确定交易价格。

三、 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

贵州、云南、广西电网公司均为我公司股东单位。我公司坚持专业化定位，立足服务好电网保险市场，力争实现电网业务承保技术行业领先。

本次关联交易保费收入预计占本公司2013年保费收入

的15%，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做出一定的正向贡献。